

附件 2

榆林市榆阳区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工作任务
- 三、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四、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八、绩效目标说明
-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 十、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第一项 部门职责

区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文化、旅游、文物和广播电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旅游、文物和广播电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如下：

1、贯彻执行中、省、市、区关于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旅游业、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电视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区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旅游业、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电视的政策规定和措施并组织实施。

2、负责拟订全区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旅游业、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电视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区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旅游业、文物、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电视的改革和发展工作。

3、负责规划协调全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布局，参与重点文化旅游设施建设，管理公共文化设施，指导全区基层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建设。

4、负责指导、推动开展公共文化服务、文化惠民等民生文化工作。

5、负责管理全区艺术比赛、演出、重大文化艺术活动以及公益性群众艺术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文化馆、公共图书馆事业；负责管理全区文学、美术、书法、摄影艺术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和艺术研究。

6、负责指导协调全区文化产业工作，扶持和促进文化产业建设与发展。

7、组织对全区旅游资源的调查、研判、开发和客源市场的普查、评估、调研工作；负责申报管理全区重大旅游投资项目，协调区级重点旅游项目的开发建设，指导全区旅游景区（点）的规划和建设；负责旅游形象品牌建设、旅游线路推广和重点旅游促销活动；发展红色旅游和乡村旅游，引导旅游企业研发、生产、销售旅游商品。

8、组织推行旅游行业标准化服务；负责全区A级以上旅游景区的创建和申报；组织旅游行业服务质量检查、交流和技术竞赛、创新创优活动；负责全区旅游统计分析和假日旅游工作。

9、负责管理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传承优秀传统文化。

10、负责申报、推荐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文物保

护单位；负责拍摄市、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许可；负责审核申报全区重点文物的保护、考古发掘、古建筑维修项目；监督管理文物市场，负责文物复制品管理、流散文物征集等工作；负责协调、指导、检查全区文物安全工作，推行文物安全风险等级鉴定管理；负责协调有关部门依法查处破坏文物、盗掘古墓葬、走私贩卖文物的案件。

11、负责文物藏品取样分析、出土文物对外展示和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者改变用途的审核申报；负责博物馆设立备案的初审；负责区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工程方案的审核申报；负责历史文化街区、村镇以及历史建筑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实施建设工程的初审；负责外国留学人员在中国境内参加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审核。

12、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各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组织审查在全区广播电视中播出的电影、电视剧及其他节目的内容和质量；负责协调和检查重大宣传活动。

13、负责监督管理全区文化市场、旅游市场、文物市场、广电市场；负责歌舞娱乐场所设立、游艺娱乐场所设立、文艺表演团体设立、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设立、营业性演出审批。

14、负责开展全区文化旅游文物广电市场综合执法工作。

15、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广播电视节目、卫星电视节目收录和通过信息网络向公众传播的视听节目；负责管理全区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

16、负责推进全区广播电视与科技融合，拟订全区广播电视科技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行业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组织和管理全区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监管和安全播出，推进广播电视无线数字化覆盖和应急广播建设。

17、负责指导和管理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等方面的对外及与港、澳、台地区的交流与合作。

18、负责拟定全区文化艺术、公共文化、文化产业、旅游业、非物质文化遗产、广播电视的人才发展规划，制定人才培训和艺术教育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系列专业技术人员的职称评审及行业教育培训管理工作。

19、负责对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2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二项 内设机构

1、政秘岗位。负责局机关文电、公文、信息、机要、档案、保密等机关政务工作；负责“两代表一委员”建议、提案的办理工作；负责机关党建、党风廉政建设、创建工作；

负责局机关会议组织；负责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目标责任考核及各项工作的督办落实及工作制度的落实；负责局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编制、人事、劳资、统计工作；负责局机关及下属单位干部考核、奖惩、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等工作；负责局机关和指导所属单位信访、计划生育、离退休人员服务和管理工作；负责安全保卫、应急、值班、环境卫生、公务接待及其他后勤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国有资产管理；负责监督、指导所属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工作。

2、艺术管理岗位。负责拟订全区音乐、舞蹈、戏曲、戏剧、美术等文艺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督促指导艺术研究业务工作；负责全区艺术展演、展览等重大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承办本局举办的各类文化艺术活动；负责艺术创作、艺术教育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指导艺术专业考级工作；负责对外文化交流工作。

3、公共文化服务管理岗。负责拟定全区公共文化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指导全区公共文化服务工作和文工团、文化馆、图书馆等开展各类文化活动；负责全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利用和发展，组织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及传承人的管理服务；负责组织群众文化、少数民族文化、未成年人文化和老年文化工作；负责区乡村“三级”公共文化服务网络建设和管理；负责“农家书屋”及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建设、使用和管理；负责组织全民阅读活动。

4、产业规划岗位。拟订全区文化产业、旅游产业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全区文化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和专项规划；负

责促进文化、旅游与相关产业融合发展；参与全区文化旅游重大项目规划编制和评审工作；负责全区文化旅游项目储备、申报和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全区文化旅游重点工程项目建设；负责全区文化旅游景区开发建设，红色旅游、工农业旅游和乡村旅游发展工作；指导全区文化旅游商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指导旅游示范点、旅游名镇的创建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开展生态旅游、旅游扶贫和休闲农业等相关工作；负责榆阳文化旅游产品调研，榆阳文化旅游形象品牌建设和宣传推广，旅游精品线路打造和推介，旅游区域合作；组织策划实施文化产业、旅游产业交易会、洽谈会、推介会等重大对外交流合作。

5、旅游行业管理岗位。拟定全区旅游市场管理规定和旅游行业服务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 A 级以上等级旅游景区的创建和申报工作；负责全区导游业务和导游人员规范管理；负责全区旅游行业经营业务统计和数据发布；监督旅游法律法规贯彻落实；负责全区旅游行业安全、应急救援和旅游保险协调；组织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建设和诚信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假日旅游工作；制定全区旅游从业人员教育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

6、文物管理岗位。负责贯彻落实文物保护的有关法律和法规，研究制定全区文物事业发展规划；负责全区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的审核上报工作；负责审校推荐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工作；负责指导、组织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落实“四有”和馆藏文物建档建卡工作：

负责全区重点文保单位的保护维修计划制定和具体实施；负责督查全区文物安全保卫工作；负责全区文物保护、考古、勘探、发掘等有关工作；负责指导文物方面的科学研究和文物保护的科学技术工作；负责外国留学人员在中国境内参加考古调查、勘探、发掘审核工作；负责出土文物在移交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前复制和对外展示的审核申报；负责非国有不可移动文物转让、抵押或者改变用途的审核申报；负责文物保护单位和历史文化街区、村镇以及历史建筑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实施建设工程的初审；负责区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管理；负责大型基本建设工程开工前的考古调查勘探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涉及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实施原址保护措施审核申报；配合公安部门查处盗窃、盗掘、走私等各种文物犯罪活动。

7、博物馆管理岗位。负责拟定全区博物馆发展规划，制定全区博物馆、纪念馆管理制度规范和业务指导工作；负责全区博物馆藏品整理、设施建设、陈列展示和馆际交流合作；负责推动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负责指导博物方面的科学研究；负责博物干部的业务培训工作。

8、广电管理岗位。拟订全区广播电视事业发展、传输覆盖、监测监管的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监督管理和技术保障工作；负责全区广播电视节目覆盖等重大事项的指导、协调和管理；指导发射（转播）台、监测台、微波站、传输段技术维护、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培训工作；负责全区广播电视户户通工作；承担广播电视节目制

作机构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管理广播电视广告播放；负责卫星电视接收设施及境外卫星电视节目落地和接收的监管；承担全区网络视听节目服务、广播电视视频点播、公共视听载体播放广播电视节目内容和业务的监督管理工作。

9、宣传岗位。负责在宣传工作中贯彻落实中省市制定的路线、方针、政策；负责全区广播电视宣传的管理工作；负责制定全区广播电视宣传规划和方案；负责广播电视宣传工作的改革；负责组织策、采、编、播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负责审查广播电视宣传栏目设置；负责全区广播电视节目的评奖活动；负责监督、执行广播电视宣传纪律；负责编辑整理广播电视年鉴和各类史志；负责全区文化旅游信息采集发布、文化旅游通讯报道、文化旅游资讯共享；负责文化旅游宣传资料制作发放、媒体宣传的策划实施。

10、市场管理岗位。负责文化、旅游、出版、文物、电影、广电市场管理和经营单位的总体规划工作；负责营业性文艺演出市场管理；负责文化艺术品经营和文化艺术培训市场的管理；负责营业性文化娱乐活动管理；负责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性场所经营单位设立审批和经营活动管理；负责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的管理；负责旅游行政执法工作，依法管理全区旅游市场；受理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相关投诉，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承办行政应诉事项；负责协助有关部门依法查处破坏文物、盗掘古墓葬、走私贩卖文物的案件；负责管理全区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指导全区文化、旅游、文物、广电系统普法、行政执法及执法监督工作；

负责文化、旅游、文物、广电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和从业人员的法律法规培训。

11、计划财务岗位。负责局机关和所属下属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单位年度财务预算和决算的编制工作；负责局机关财务管理工作；负责所属单位财务收支计划和预算执行情况检查监督工作；负责政府支持文化、旅游、文物、广播电视事业等财政专项资金的申报审批、核拨、检查和监督工作；负责全区本行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和技术改造项目的立项论证、审批、报批和投资计划的协调落实工作，参与对文化旅游设施工程决算审核和建设项目的验收；负责本系统综合统计年报工作。

二、工作任务

（一）不断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一是实施胡星元纪念馆维修提升项目，加快推进房屋装修和展厅布展工作，确保6月23日对外免费开放；实施麻黄梁地质公园写生观景平台建设项目，在麻黄梁地质公园沿线建设9处以长城关隘命名的写生观景平台。二是全力推进省级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创建工作，力争完成10个乡镇街道综合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项目；常态化开展文化惠民演出活动。三是开展“非遗”、地方戏曲等优秀传统文化进社区、进校园活动；开展2024年“大美榆阳·陕北之窗”过大年系列活动及元旦、中秋节、国庆节等传统节日文化活动。实施城市智慧书房建设项目，完成12个社区城市智慧书房建设任务；持

续推进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非遗工坊”等建设工作，全面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供给结构优化、效能增长、品质提升。

四是启动“秧歌之都”创建工作，委派专业人员到全国著名秧歌城市考察学习，借鉴全国各地知名秧歌典型经验，将榆阳打造成中国的秧歌之都；筹备举办世界民歌音乐节，让世界民歌欢聚榆阳，让陕北民歌走向世界；以榆阳非遗文化为抓手，全力打造“中国黄河非遗-陕北之城”非遗品牌。

（二）持续擦亮榆阳文旅品牌名片。一是开展榆林古城4A景区和曹家滩煤矿、小壕兔乡刀兔海子3A景区创建工作；编制全区乡村旅游发展规划；开展省级旅游特色名镇、省级乡村旅游示范村、省级乡村旅游度假区和市级乡村旅游示范村创建工作。二是全力打造建安堡至红石桥乐沙戏水长城边塞风情旅游线路，启动木华黎蒙汉风情园建设项目、古塔罗砭传统古村落建设项目、归德堡田园综合体项目，启动泛赵家峁田园综合体、黄崖窑、陈家坡、罗兀城、悬空寺提升改造项目，推出具有地方特色文化旅游项目。三是持续推进机场旅游集散中心二期、陈家坡和清水沟旅游服务驿站、旅游厕所等项目建设；开展星级农家乐、星级民宿复核工作；启动陕北婚庆主题旅游线路建设工作；积极开展全区旅游资源普查工作，建立旅游资源数据库；规范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工作职能，进一步提升服务能力。四是结合乡村振兴工作，以

“绣花功夫”实施好“小而美”的文旅民生工程，以民生小项目为抓手，通过精细化、规范化和品牌化的手段，创新开展“四季四景”示范村建设，带动乡村旅游业全面发展，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真正实现民生无小事、事事暖民心。五是利用微信公众号、抖音、视频号等新媒体平台，搭建媒体宣传矩阵，构建全域旅游宣传推广体系；加快乐意游卡宣传推广使用步伐，完成各项旅游推介活动，推动旅游工作提质增效，不断提升榆阳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三）全面加强文物长城保护利用。一是持续推进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项目，完成常乐堡至走马梁文化旅游复合廊道项目和建安堡长城国家文化公园核心展示园建设项目前期各项审批工作，力争年内实施常乐堡至走马梁文化旅游复合廊道长城本体维修工程；实施红石桥乡战国秦长城—肖家峁村敌台抢险加固工程，解决肖家峁村敌台安全隐患；实施常乐堡城墙保护修缮工程（二期），对常乐堡西南角台、马道和西门及顶部进行抢险加固，排除安全隐患；实施区文研所文物展示中心及文物库房建设项目和明长城-归德堡遗址、常乐堡东瓮城、南墙体及三处烽火台抢险加固工程、金刚寺古建筑抢险加固工程等前期项目；二是落实财政资金实施陕北民歌博物馆提升改造项目，对场馆基础设施、陈列布展等内容进行提升改造；启动陕北民歌博物馆国家三级博物

馆的申报工作,认真做好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日常安全管理工作。**三是**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全面掌握不可移动文物的数量、分布、特征、保存现状、环境状况等情况,建立全区不可移动文物总目录,为系统摸清我区文物资源家底、准确判断文物保护形势,进一步做好文物保护工作奠定基础;完成全区 57 处石窟寺文物调查工作,开展鱼河峁东岔遗址考古发掘工作,充分挖掘历史文化遗产价值。**四是**坚持“不改变文物原状”和“最小干预”的工作原则,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基本建设中文物保护工作,坚决杜绝未批先建、边批边建等乱象发生,确保田野文物安全。**五是**召开文物(长城)工作会议和文物保护单位(长城)文保员培训会议,持续开展文物相关法律法规宣传工作,健全完善文物保护巡查检查制度。

(四) 深入推动广电事业平稳发展。一是实施广播电视发射基站建设项目,新建大河塔、安崖、刘千河 3 座发射塔;争取财政资金投入,更换区内 110 余千米传输光缆,配套安装 10 座发射台(站)应急电源设备,解决广播电视发射信号频繁中断问题。**二是**继续实施第四代双模高清“户户通”惠民工程,扩大地面数字接收机顶盒用户数量,保障地方台全面覆盖。**三是**认真做好重要时期、重大活动、重大事件等重要保障期间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的技术保障工作,确保全年

安全播出零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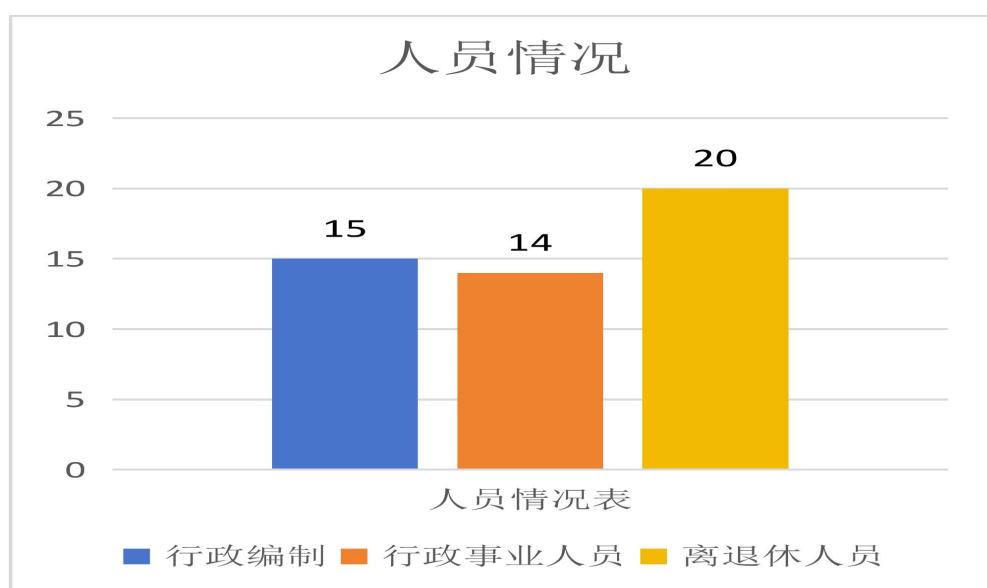
（五）全力保障文化市场有序运行。一是持续开展文化市场安全生产、“扫黄打非”、“扫黑除恶”、校园周边文化市场专项整治、旅游市场和旅游景区专项整治、田野文物违法违规案件查处工作，确保全区文娱活动有序开展和文化旅游文物广电市场安全稳定。二是进一步加强法制宣传，将法制宣传教育作为文旅市场管理工作的基础，全力营造良好文旅市场经营环境。三是做好艺术类培训机构行业监管工作，规范艺术类考级行为，促进艺术类培训市场有序健康发展。

（六）持续推动重点项目建设提速增效。一是实施胡星元纪念馆维修提升项目、麻黄梁地址公园写生观景平台建设项目、小壕兔刀兔海子旅游区建设项目，完成12个城市智慧书房建设项目。二是实施常乐堡遗址城墙保护修缮工程（二期）、文研所文物展示中心及文物库房建设项目和3座广播电视发射基站建设项目。三是加快推进常乐堡至走马梁文化旅游复合廊道项目和建安堡长城国家文化公园核心展示园建设项目，开展古塔罗砭传统古村落建设项目、木华黎蒙汉风情园建设、黄崖窑和陈家坡景区提升改造、明长城—归德堡遗址抢险加固工程等项目前期准备工作。

（七）积极助推文明创建行稳走实。围绕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体系建设、群众文化活动举办、旅游服务能力提

升、文物保护工作强化等方面，加强创文工作检查指导，将文旅文广系统重点工作与创文工作有机融合，引导全行业参与、全系统创建，有力推动创建工作顺利开展。

三、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15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14 人，其中行政 14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0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四、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单位当年预算收入 2419.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19.4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

元较上年增加 1841.47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本单位当年预算支出 2419.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419.4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41.47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2419.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19.4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41.47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本单位当年财政拨款支出 2419.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419.4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2419.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41.47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419.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41.47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9.43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70101）178.2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99.68 万元，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和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缴费调整至对应科目，文广大楼运行经费调整至其他文化和旅游

(2070199) 科目；

(2) 文化创意与保护 (2070111) 2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200 万元，原因是本年增加非遗保护专项经费；

(3)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70199) 1921.1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21.13 万元，原因是本年预算增加过大年经费，文广大楼运行经费由行政运行 (2070199) 调整至本科目；

(4) 文物保护 5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54.9 万元，原因是本年增加第四次文物普查经费、文物项目设计尾款；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21.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94 万元，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由行政运行 (2070101) 调整至本科目；

(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0506) 10.9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97 万元，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由行政运行 (2070101) 调整至本科目；

(7)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9999) 0.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0.55 万元，原因是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由行政运行 (2070101) 调整至本科目；

(8)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10.49 万元，较上年增加 10.49 万元，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由行政运行 (2070101) 调整至本科目；

(9) 公务员医疗补助(2101103) 3.44万元,较上年增加3.44万元,原因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由行政运行(2070101)调整至本科目;

(10) 住房公积金(2210201)17.73万元,较上年增加17.73万元,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由行政运行(2070101)调整至本科目;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19.34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 216.92万元,较上年减少1.47万元,原因是上年末减少3人,本年增加2人形成差额;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2176.03万元,较上年增加1823.23万元,原因是单位项目经费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 1.77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原因是遗属人员无变化;

资本性支出(310)729.13万元,较上年增加724.13万元,原因是增加榆阳区麻黄梁田家园名家工作室基础设施建设及装饰装修项目。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19.43 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216.9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7 万元，原因是上年末减少 3 人，本年增加 2 人形成差额；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1471.61 万元，较上年增加 724.13 万元，原因是增加榆阳区麻黄梁田家园名家工作室基础设施建设及装饰装修项目。

机关资本性支出(503)729.13 万元，较上年增加 724.13 万元，原因是增加榆阳区麻黄梁田家园名家工作室基础设施建设及装饰装修项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509)1.77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原因是遗属人数未变化。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单位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第三部分 其他情况

五、“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其中：因公

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经费预算。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公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经费预算。本单位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0%），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及本年度，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经费预算。

会议费培训费明细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议/培训名称	时间	人数	金额	备注
1					
2					

--	--	--	--	--	--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 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七、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当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共 2683.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36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727.9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1596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八、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本单位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19.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九、公用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公用经费预算安排 14.63 万元，较上年增加 0.13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增加。

十、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

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